

证券代码：838584

证券简称：新达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鸿富”）拟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江支行申请贷款授信，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2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该笔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0.95%，具体协议内容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二)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18 日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
注册资本：15,000,000 元
主营业务：矿产品销售；稀土产品加工；钕铁硼永磁材料加工、销售；废旧金属回收；化工产品（除危化品）销售。
法定代表人：罗巨财
控股股东：内蒙古佳铖稀土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罗巨财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关联关系：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罗巨财。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219,775,474.60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178,785,451.96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62,703,071.44 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1.47%

2025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69.15%

2025 年 1 月-10 月营业收入：1,500,895,859.52 元

2025 年 1 月-10 月利润总额：7,962,136.04 元

2025 年 1 月-10 月净利润：7,962,136.04 元

审计情况：是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鸿富”）拟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江支行申请贷款授信，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该笔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 2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被担保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本公司在考虑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资信状况良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提供担保，有利于后期的双方长远战略合作。

鉴于被担保方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提供担保》等相关规定，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针对该担保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反担保人为赣州市鸿富新材料有限公司。

反担保的范围与公司提供担保的范围相当，反担保人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反担保人的资信状况详见“二（一）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预计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3,000.00	331.42%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2,547.40	281.42%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六、备查文件

《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新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